



乡宁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七11号,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19〕60号)要求,现公布乡宁县农业农村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,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依法依规做好了申请公开,稳步推进政府信息管理,持续加强公开平台建设,完善健全监督保障机制,呈现出公开内容丰富、公开范围广泛、公开形式多样的良好局面,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、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,全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(二)强化信息公开。持续强化服务理念,及时公开职责范围内、涉及公众切身利益、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政府信息事项。

(三)健全公开机制。全面梳理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在信息公开方面虽然做了大量的工作，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有待提升，个别事项公开不够及时；政策解读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等。

改进措施：2024年，我局将认真贯彻执行中央、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文件要求，守正创新、笃行实干，切实发挥政务公开服务作用。一是进一步增强全体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意识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；二是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工作效率，确保各项任务圆满完成；三是完善政策解读工作。切实发挥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传播优势，多渠道、多维度及时解读回应社会关注的各项财政政策，切实回应群众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